

外国语学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实施办法

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推进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，不断提高教职工的政治理论素质，确保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扎实、有效开展，根据学校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采用集体学习、自学与集中交流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二、学习内容根据校党委年度计划及通知要求，由学院党委统一安排，并视情况推送相关学习材料。

三、学院党委班子根据每月学习主题对教职工理论学习进行辅导宣讲，原则上每人每年至少一次。

四、教职工应根据学院安排自行学习相关内容，做好学习笔记。学院视情况安排集中学习辅导，由班子成员轮流主讲或聘请专家辅导，学院不定期对学习笔记进行检查。

五、学院在周四政治理论学习时间组织学习交流，交流内容根据近期部署的学习内容结合自身工作实际，一般每人交流时间 20 分钟，要求有书面发言提纲或课件，并在发言后交学院存档。

六、发言人根据学院教职工政治学习安排由教研室轮流推荐，教研室推荐发言人的频次按教研室教师人数确定。

七、参加学习的教职工要积极开展学习讨论，浓厚学习氛围，通过学习交流讨论，深化对学习内容的理解，增强学习效果。

八、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。

每轮次各教研室交流发言人员名额分配

发言单位	发言人员名额分配
英语专业教研一室	2
英语专业教研二室	1
应用外语教研室	1
大学英语教研一室	4
大学英语教研二室	4
日语教研室	2
朝鲜语教研室	1

每轮次各教研室交流发言人员顺序

发言单位	发言顺序
大学英语教研一室	1
大学英语教研二室	2
英语专业教研一室	3
日语教研室	4
大学英语教研一室	5
大学英语教研二室	6
英语专业教研二室	7
朝鲜语教研室	8
英语专业教研一室	9
大学英语教研二室	10

大学英语教研一室	11
应用外语教研室	12
大学英语教研一室	13
大学英语教研二室	14
日语教研室	15

外国语学院党委

2018年10月11日